

宁蒗泸沽湖机场职工食堂人工服务采购项目

成交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2023-LGHJC16-013)

公示结束时间：2023年4月24日

一、评标情况：

1、中标候选人第一名：丽江馨雅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投标报价：295000元，服务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中标候选人第二名：丽江方圆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投标报价：296376元，服务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中标候选人第三名：丽江茁壮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投标报价：298156.8元，服务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一名（丽江馨雅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洪海凤。

中标候选人第二名（丽江方圆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杨明芳。

中标候选人第三名（丽江茁壮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王彦娥。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第一名（丽江馨雅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第二名（丽江方圆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第三名（丽江茁壮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一名（丽江馨雅缘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正常。

中标候选人第二名（丽江方圆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正常。

中标候选人第三名（丽江茁壮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正常。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公示于2023年4月22日起至2023年4月24日止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云南航空产业投资集团电子交易平台（hc.ynairport.com）发布。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各竞选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成交候选人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向采购人提出，并以收到异议书书面原件文件的确认日期异议收到之日，逾期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异议函将不予受理。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宁蒍泸沽湖机场监督主管部门。

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云南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宁蒍泸沽湖机场

地 址：云南省丽江市宁蒍彝族自治县宁蒍泸沽湖机场

联系人：杨焰熔

电 话：15887896258

电子邮箱：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系人：

电 话：

电子邮箱：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杨焰熔（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